

梓潼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梓潼县工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是根据省、市、县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文件精神和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编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原则，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报电子版通过梓潼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全文公开，如有疑问请与梓潼县工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梓潼县城北新区四号楼 2 楼，梓潼县工信局 2-30 室；邮编：622150；联系电话：0816-8218736）。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相关文件部署，结合本机关实际，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各项工作，着力提升工作质量和效率，为社会公众提供准确及时周到的政府信息服务。2023 年通过梓潼县政务网主动公开涉及优化营商环境、要素保障、安全生产等政务信息 64 条，依托梓潼县政务网、梓潼发布微信公众号、政务公开专栏以及宣传资料等形式及时公开相关政

府信息，强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按时发布 2022 年工作主要情况、部门决算，2023 年工作要点、部门预算等。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不断优化依申请公开制度流程，进一步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安排专人关注不同渠道的依申请公开申请，及时进行登记转办，根据掌握该信息的实际状态予以提供，不对信息进行加工、统计、研究、分析或者其他处理，保障公众合理的信息需求。2023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没有收到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先审后发，全面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度，明确审核主体、审核流程，将任务分解到各科室，责任到人，确保信息发布准确、安全、高效；定期对网站发布内容开展全方位检查，坚决防止因发布信息内容失实而造成社会负面舆情等情况发生。

（四）平台建设情况

强化门户网站建设力度，指定专人负责运维工作，严格按运维时效落实网站日常维护，发现整改重大安全风险，提升功能可用性。持续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扩大信息覆盖面，明确部门职责和任务，形成协同推进合力，切实畅通政务新媒体互动渠道，

		企业	机构	公益组织	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取得初步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够，保密意识不强，落实能力欠缺；二是公开形式的便民性不足，信息发布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够，信息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统一思想，深化认识。一是强化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将《条例》作为重要内容进行专题学习宣传贯彻，通过日常学习、工作实践、研究交流，正确把握和处理公开与保密之间的关系，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人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理解、运用和落实能力，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效能。二是规范政务信息发布程序。严

格规范信息发布的各环节程序，加强监督管理，对信息质量严格把关，定期开展涉及个人隐私的信息排查工作，切实保障信息安全，有效提高政务公开时效性和规范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相关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